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會

於本招股章程日期，董事會有11名董事，包括一名執行董事、6名非執行董事及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列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委任董事日期	現時在 本公司職位	主要職責
李怡平醫生	56	2016年2月15日	2017年11月14日	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日常管理、參與本公司業務營運、策略及研發工作的重要決策、等等
Hans Edgar Bishop先生	56	2017年11月14日	2017年11月14日	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有關細胞治療的戰略指導及深謀遠見、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Krishnan Viswanadhan 博士	42	2019年11月20日	2019年11月20日	非執行董事	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高星女士	35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5月22日	非執行董事	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Ann Li Lee博士	59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5月22日	非執行董事	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委任董事日期	現時在	
				本公司職位	主要職責
王金印先生	43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5月22日	非執行董事	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劉誠博士	54	2020年6月30日	2020年6月30日	非執行董事	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曹彥凌先生	36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5月22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李志成先生	63	2020年10月22日	2020年10月22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張耀樑先生	60	2020年10月22日	2020年10月22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何建昌先生	53	2020年10月22日	2020年10月22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執行董事

李醫生(「醫學博士」)，5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李醫生於2016年2月15日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執行官，於2017年11月14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20年8月5日調任執行董事，主要負責本集團企業管理、戰略規劃、業務開發、日常管理及產品研發。

加入本公司之前，李醫生自2012年1月至2015年7月期間擔任中國安進生物技術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安進」)的創辦總經理。

2006年9月至2011年12月期間，李醫生是Kleiner Perkins Caufield & Byers生命科技業務的合夥人，初期負責美國Pandemic Fund，其後於2009年12月至2012年1月期間管理China Fund。李醫生管理了多項投資，例如大學的早期發展階段分拆和成長階段的公司，並且於2010年成功帶領一間投資公司上市。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1991年3月至2006年10月期間，李醫生在Merck & Co. Inc. (「Merck」) 曾任多個領導職位，兼顧美國及亞洲的臨床研究及專營權管理，包括申請Merck疫苗在亞太區的監管審批工作，讓Merck的醫藥業務在中國立足以及擴充Merck在亞洲的專營權公司。

李醫生於1987年7月在中國復旦大學上海醫學院(前稱上海醫科大學)取得醫學博士學位，於1991年12月取得美國University of Montana微生物學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Hans Edgar Bishop先生(「Bishop先生」)，56歲，本集團非執行董事，於2017年11月14日加入本集團，於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Bishop先生於本公司早期提供有關細胞療法的戰略指導和深刻見解，現亦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Bishop先生自2019年6月起擔任Grail, Inc.的首席執行官，有豐富的生物科技行業經驗。Bishop先生於2013年8月聯合創立Juno並擔任總裁兼首席執行官直至該公司於2018年3月被新基收購。在其職業生涯早期，Bishop先生曾於2010年至2011年期間擔任Dendreon Corporation的執行副總裁兼營運總監。Bishop先生目前擔任Sana Biotechnology, Inc. 董事會執行主席以及Agilent Technologies, Inc. (紐交所：A)及Lyell Immunopharma, Inc.的董事。

Krishnan Viswanadhan博士(「Viswanadhan博士」)，42歲，本集團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1月20日加入本集團，於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Viswanadhan博士自2019年8月起擔任百時美施貴寶高級副總裁兼環球細胞療法專營業務負責人，之前於2014年擔任新基的執行董事、全球項目主管及戰略發展主管。在此之前，彼曾任職於F. Hoffmann-La Roche Ltd. (「Roche」)，最先於2002年7月擔任藥物監管部的項目經理。2001年7月，Viswanadhan博士獲委任為Rutgers University一個兩年的工業臨床藥劑課程的博士後研究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Viswanadhan博士於2001年5月取得美國Rutgers University理學學士學位及醫藥博士學位，於2010年5月取得美國康奈爾大學(Cornell University)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高星女士(「高女士」)，35歲，本集團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5月22日加入本集團，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高女士有超過10年保健業投資的相關經驗，現任北京磐茂諮詢有限公司(中國領先的另類資產管理公司的成員)主管，之前曾於2011年10月至2013年6月擔任N M Rothschild & Sons Limited的經理及於2007年6月至2011年9月擔任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的分析師。

高女士於2008年8月取得英國University College London生物化學工程學士學位，於2015年5月取得美國哈佛商學院(Harvard Business School)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Ann Li Lee博士(「Lee博士」)，59歲，本集團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5月22日加入本集團，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Lee博士有超過30年的生物科技行業經驗。Lee博士自2018年3月起在新基擔任執行副總裁及細胞療法技術業務全球主管，自2019年11月起調任高級副總裁及細胞療法開發業務主管。在職業生涯的早期，Lee博士曾於2017年11月任Juno技術業務執行副總裁，亦曾於2009年5月擔任Genentech, Inc. (「Genentech」)的副總裁及高級副總裁。Lee博士亦曾於1989年3月擔任Merck生化流程研發部門的工程助理。

Lee博士於1990年5月取得美國耶魯大學(Yale University)的工程與應用科學博士學位，於1983年5月獲得美國康奈爾大學(Cornell University)理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王金印先生(「王先生」)，43歲，本集團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5月22日加入本集團，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王先生自2020年3月於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任職，負責就證券及資產管理提供意見，於中國有超過13年的私人投資經驗。於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任職前，王先生曾於2012年7月獲委任為Standard Chartered Corporate Advisory Co., Ltd. 執行董事兼主席。王先生亦於2009年6月至2012年5月期間擔任美岱安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於2007年6月至2008年9月期間為美國雷曼兄弟亞洲投資有限公司的經理。

王先生於2007年4月取得美國University of Michigan的Ross School of Business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亦分別於1998年6月及2001年6月取得中國對外經濟貿易大學財務學士及碩士學位。

劉誠博士(「劉博士」)，54歲，本集團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6月30日加入本集團，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監察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劉博士為優瑞科創辦人，自2006年5月起擔任優瑞科總裁及首席執行官，之前曾任Chiron Corporation(現已併入Novartis)發掘抗體藥部門的科研主管，負責開發治療癌症骨轉移的anti-CSF1計劃臨床試驗。劉博士為多個美國藥物發明專利的發明人，於2007年就其在改善人類健康方面的貢獻獲得美國國會特別嘉許(Special US Congressional Recognition)。

劉博士於1988年7月取得中國北京大學細胞生物學及基因學的學士學位，於1996年5月取得美國加州大學栢克萊分校分子細胞生物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彥凌先生(「曹先生」)，36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0年5月22日加入本集團，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曹先生有超過10年私募股權投資及管理經驗。2007年12月至2011年1月期間，曹先生擔任General Atlantic LLC(主要從事私募股權及風險資本投資的公司)的高級投資經理，負責開發、執行及管理股權投資。2011年3月，曹先生成為Boyu Capital Group Management Ltd.的創始人之一，現擔任合夥人，主要負責醫療保健行業投資。曹先生自2015年9月起擔任甘李藥業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3087)董事，亦曾於2016年4月至2017年3月期間以及自2019年5月起擔任基石藥業(聯交所：2616)的非執行董事。彼自2019年6月起擔任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6078)的董事，並自2019年9月起出任非執行董事。彼亦自2016年5月起出任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聯交所：2269)的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2月起出任Viela Bio, Inc.(納斯達克：VIE)的非執行董事，以及自2019年6月起出任歐康維視生物(聯交所：1477)的非執行董事。

曹先生於2006年5月取得美國Middlebury College經濟及數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聯席保薦人已考慮曹先生在上市公司兼任董事及其他職務的情況。經計及以下因素後，董事認為，曹先生將有充足時間處理本公司事務：

- (i) 儘管曹先生目前在六家上市公司擔任職務，但其在本公司的職務是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曹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考慮到其經驗及之前在不同上市公司擔任的職務，其有能力且能夠投入足夠時間來履行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ii) 自2015年9月以來，曹先生在香港、上海及納斯達克的多家上市公司擔任不同董事職務，且董事認為其已用時間證明有能力處理不同需求。曹先生已確認在其參與的不同上市公司中，並未遇到任何與時間投入及管理有關的困難，且其參與的上市公司均未對其在任何一家公司投入的時間提出質疑或投訴；及
- (iii)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將定期檢討各董事是否投入充足時間來履行其職責。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會議的記錄。董事會將定期評估董事投入時間的任何重大變動，若有任何疑問，董事會將設法與相關董事解決該等疑問。擬重選任何董事時，我們亦將在致股東的通函及／或隨附相關股東大會通知的解釋性說明中列明董事會認為選舉該人士的原因，以及(如適當或另有要求)該人士是否能夠為董事會投入充足時間。基於上文所列因素，聯席保薦人贊同董事的觀點，即認為曹先生能夠投入充足時間來履行其作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職責。

李志成先生(「李先生」)，63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加入本集團，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李先生自2015年3月起於CSL Behring Asia Pacific Limited擔任副主席兼總經理。彼於2012年1月至2015年2月在卓健醫療服務有限公司擔任行政總裁。此前，李先生於2006年4月開始擔任Cephalon Inc.亞太區副總裁。1997年至2005年8月的八年間，彼曾在Merck擔任北亞區地區總監(負責領導中國、香港、韓國及台灣的業務)、亞洲區副總裁以及中國及香港區總裁。於1996年，彼擔任Abbott Laboratories Taiwan Limited的商務總監。於1980年6月至1995年12月，彼在禮來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銷售及營銷、東南亞區培訓經理以及先後於台灣及中國擔任藥物行銷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李先生目前為CSL Asia Pacific Limited董事會主席。彼於2016年3月為香港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成立的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督導委員會委員，促進紀錄互通系統開展運作。彼於2012年至2015年3月為香港貿易發展局專業服務諮詢委員會委員。

李先生於1980年11月在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化學文憑，於1986年9月在澳門東亞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後於2006年10月在香港大學取得管理顧問研究生文憑。

張耀樑先生（「張先生」），60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加入本集團，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張先生擁有多年的核算及會計專業經驗。於2018年7月至2020年6月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的亞太區副區域管理合夥人，負責監督業務營運、財政、資訊科技及風險管理。2013年7月至2018年6月，彼為安永大中華地區審計業務主管。2009年7月至2010年6月，張先生擔任安永遠東地區財務總監，於2007年領導安永中國建立海外投資網絡。

張先生於1982年6月在英國蘭卡斯特大學取得會計及金融學士學位，於1983年8月在英國倫敦政治經濟學院取得會計及金融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小組成員。

何建昌先生（「何先生」），53歲，本集團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招股章程日期加入本集團，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何先生於財務、會計、公司秘書、首次公開發售及債務重組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自2020年8月5日起至今擔任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00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7月1日起至今擔任融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057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何先生自1999年至2020年於以下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等多個管理職位，即深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現稱朗詩綠色地產有限公司，聯交所：0106)、錦興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凱華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0275)、嘉禹國際有限公司(現稱中國投融资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1226)、安徽天大石油管材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0839(於2016年被私有化前))、福記食品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現稱鮮馳達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1175)、格菱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1318(於2020年除牌))及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聯交所：0313)。自2018年8月6日起，何先生一直擔任中國節能海東青新材料集團有限公司(臨時清盤中)(「中國節能海東青」)(聯交所：222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公開資料，中國節能海東青於2017年10月30日收到清盤呈請及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的傳訊。何先生在中國節能海東青接獲清盤呈請之後獲委任。自2016年4月11日起為期一年，何先生曾擔任宜租互聯網租車有限公司(現稱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1822)的非執行董事，自2001年10月29日至2003年5月20日亦曾擔任祥泰行集團有限公司(現稱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01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先生於1990年11月在香港浸會大學(前被稱為香港浸會學院)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准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

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日常管理及執行工作。

下表列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加入本集團日期	委任日期	現時在	
				本公司職位	主要職責
李怡平醫生	56	2016年2月15日	2016年2月15日	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日常管理、參與本公司業務營運、策略及研發工作的重要決策、等等
傅欣先生	42	2020年7月10日	2020年7月10日	高級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	我們集團公司的財務管理、融資活動及投資者關係管理
林立源博士	62	2018年9月1日	2018年9月1日	執行副總裁、技術總監	技術營運
鄭紅霞博士	51	2019年2月18日	2019年2月18日	高級副總裁	臨床開發工作
楊蘇博士	41	2017年5月23日	2017年5月23日	執行董事 ⁽¹⁾	臨床研發業務
孫文駿先生	54	2016年9月26日	2016年9月26日	副總裁	業務開發及政府事務
吳瓊先生	48	2020年9月8日	2020年9月8日	首席商務官	整體商務事宜，包括銷售、營銷、開拓市場及渠道管理

附註：

(1) 謹此說明，雖然職銜為董事，但楊蘇博士僅是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非董事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李醫生，5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李醫生於2016年2月15日加入本公司，於2017年11月14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

傅欣先生(「**傅先生**」)，42歲，本公司高級副總裁兼首席財務官。傅先生於2020年7月10日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公司的財務管理、融資活動及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

傅先生擁有約20年財務管理經驗，包括12年醫療行業工作經驗。傅先生曾在輝瑞中國擔任多個領導職位，負責財務和合規事宜。自2018年7月至2020年7月，傅先生為輝瑞投資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自2017年4月至2018年6月為首席合規官，自2016年4月至2017年4月曾任首席財務官，2011年6月至2016年3月為業務財務及稅務主管，2008年9月至2011年5月為中國稅務主管。

加入輝瑞中國之前，傅先生於2001年7月至2007年11月為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的稅務經理。

傅先生於2001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自2015年起成為註冊管理會計師。

林立源博士(「**林博士**」)，62歲，本公司執行副總裁及首席技術官。加入本集團前，他於2017年3月27日開始為本集團提供有關細胞療法過程開發、CMC和製造方面的諮詢工作。林博士於2018年9月1日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技術營運。於2017年3月加入本集團前，他是我們的顧問，主要負責細胞療法過程的開發、CMC及製造。

林博士有超過30年生物製藥技術的行政管理經驗，加入本公司之前，自2016年5月至2017年3月期間曾任Affinita Biotech Inc.的CMC發展的首席科技官及副總裁。在此之前，彼於2015年獲委任為Sanofi US Services Inc.生物製劑部副總裁，自2014年9月至2015年為Progenitor Cell Therapy LLC (Hitachi Chemical Regenerative醫藥業務部門的全球合約開發及生產服務平台)生產部副總裁，加入Progenitor Cell Therapy LLC前，彼於2013年為Shire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c.的生產部副總裁，然後自2014年1月起成為Kalobios Pharmaceuticals Inc.的生產部主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加入Shire Regenerative Medicine之前，林博士在Genentech任職17年（Genentech於2009年3月成為Roche Group的成員），擁有在新加坡等地的多個部門的經歷，最終晉升為Genentech商業藥物製劑合約生產營運主管。加入Genentech之前，林博士自1985年至1996年3月曾任職於Pfizer。

林博士分別於1981年7月及1985年12月取得英國University of Birmingham化學工程學士學位及美國Rensselaer Polytechnic Institute化學工程博士學位。

鄭紅霞醫學博士（「鄭博士」），51歲，本公司高級副總裁。鄭博士於2019年2月19日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臨床研發。

自2015年6月至2018年8月擔任Bayer U.S. LLC.腫瘤臨床開發部環球臨床主管。在此之前，彼於2013年1月任命為EMD Serono, Inc. (Merck KGaA的附屬公司)腫瘤科醫藥主管。彼於2013年為任命Amgen Inc.醫藥主管。

鄭博士於1993年7月取得中國首都醫科大學醫學學位，2003年12月取得美國University of Pittsburgh醫學博士學位。

楊蘇博士（「楊博士」），41歲，本集團執行董事。楊博士於2017年5月23日加入本集團，於同日獲委任為臨床研發業務執行董事⁽¹⁾。

加入本集團前，楊博士自2014年2月至2017年5月於羅氏（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擔任治療領域的負責人。

楊博士於2001年6月取得中國南京醫科大學臨床醫藥醫學學位。

孫文駿先生（「孫先生」），54歲，本公司副總裁。孫先生於2016年9月26日加入本集團，於同日獲委任副總裁，主要負責業務開發及政府事務。

附註：

(1) 謹此說明，雖然職銜為董事，但楊蘇博士僅是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非董事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加入本集團之前，孫先生自2014年5月至2016年9月任職於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擔任中國高級計劃負責人，主管保健有關的策略、合夥業務，並且執行全球保健創新工作。

孫先生於1990年6月取得美國華盛頓大學微生物學士學位，於1999年5月取得美國紐約大學Stern School of Business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1993年7月取得美國University of Minnesota微生物工程理學碩士學位。

吳瓊先生（「吳先生」），48歲，本公司首席商務官，主要負責整體商務事宜，包括銷售、營銷、開拓市場及渠道管理。

加入本集團前，吳先生於2020年2月至2020年9月為默克藥廠(Merck Sharp & Dohme)的助理副總裁兼醫院專科護理業務組主管。之前，吳先生於2015年1月至2020年2月為百特國際(Baxter International Inc.)的業務組主管。

吳先生於1993年7月取得中國藥科大學藥物分析學士學位，於2007年9月取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權益

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於緊接本招股章程日期前三年並無擔任任何公眾公司（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董事職務。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與委任董事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與董事有關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披露的資料。除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一節所披露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證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任何權益。除本節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與本公司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有關連。

公司秘書

梁雪穎女士（「梁女士」）於2020年8月5日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梁女士擁有逾九年公司秘書管理及合規經驗，現時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經理，負責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於2011年6月至2013年6月，梁女士一直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企業服務部助理及主任。

梁女士於2016年7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及企業管治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16年12月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

董事會多元化

我們明白並接受擁有多元化的董事會以吸引不同人才的好處，從而進一步提高董事會的績效，長遠而言，亦可讓我們能夠實現可持續而平衡的發展。董事會已採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規定實現及維持其多元化的方法。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規定，董事會候選人的選擇應基於多元化考慮，包括但不限於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性別、年齡、文化與教育背景、種族及服務年資。董事具備各樣知識技能，包括業務管理、生物科技、臨床研究、生命科學、金融、投資及會計方面的知識與經驗。彼等已取得微生物、化學、藥劑、生化工程、化學工程、工商管理、經濟、數學、會計及商業法等不同範疇的學位。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妥善實施，有兩名女性及九名男性董事，年齡介乎35歲至63歲，彼等的經驗遍及不同行業與領域。

我們將繼續在本公司各層級實施措施及步驟，以促進並增強性別多樣性。我們挑選董事會候選人時將考慮其對董事會的好處及潛在貢獻，同時考慮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其融入我們的管理思維與業務模式以及任何不時特定要求。

於上市後，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實行情況，以確保其實行並監察其持續有效性，而相關資料將於上市後根據上市規則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明白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以達致有效的問責制度十分重要。

我們認為李醫生出任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能為我們帶來穩固連貫的領導，促進本集團更有效的規劃及管理。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第A.2.1條，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職務應分開，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然而，由於李醫生擁有豐富的行業經驗及資歷，且對本集團及我們的過往發展舉足輕重，故此我們認為讓李醫生於上市後繼續擔任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認為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守則條文。

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合規情況，並在上市後載入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遵守「合規或解釋」原則。

董事會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慣例規定在董事會下成立三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督及管理與我們業務運營相關的總體風險，包括(i)審批風險管理政策，確保與公司宗旨一致；(ii)審批公司風險承受能力；(iii)監控與我們業務運營相關的最重大風險及管理層處理此類風險的措施；(iv)根據公司風險承受能力檢討公司風險；及(v)監控並確保本公司正確應用風險管理框架。

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先生、何先生及高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張先生，為具備合適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制訂及檢討本公司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政策與架構、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多元化政策、有關制訂薪酬政策的正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並就此提供推薦建議、制訂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條款、並參考董事會不時決議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批按表現發放的酬金。

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即李先生、張先生及Bishop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為李先生。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方案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即李先生、曹先生及Viswanadhan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為李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僱傭合約的主要條款

我們通常與高級管理人員及技術人員(董事除外)訂立(i)僱傭合約，及(ii)專有發明及不競爭協議。下面列出該等合約的主要條款。

- 年期：我們通常與高級管理人員訂立三年的僱傭合約。
- 無衝突：於僱用期間，僱員應為我們全職工作，且不得從事與本公司業務直接相關的任何商業活動，或從事與本公司責任相衝突的任何其他活動。

保密性

- 保密資料：僱員應保持資料機密，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發明、商業秘密、知識或本公司數據或我們客戶、顧客、顧問、股東、被許可人、授權人、賣方或聯屬公司的任何保密資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 責任及年期：僱員於受僱期間及其後，不得直接或間接使用、洩露、公佈或以其他方式披露或允許披露任何保密資料的任何方面。

發明出讓

- 確認：僱員確認及同意我們應於其單獨或與他人共同製作的以下成果擁有完全、絕對及獨家權利、所有權及權益：(a)在僱員任職本公司期間，(i)與本公司實際或明確預期業務、工作或研發有關的成果、(ii)全部或部分使用我們設備、供應、設施或保密資料開發的成果、或(iii)向僱員指派的任何任務、僱員為我們和代表我們所履行的任何工作，或屬於僱員在本公司工作範圍的其他任務的成果；及(b)終止僱傭後一年內就受僱於本公司期間的活動取得的成果。
- 出讓：於訂立協議時，僱員同意向我們出讓屬於以上範圍的任何權利、所有權或利益。僱員進一步同意就不可向我們出讓的任何有關權利向我們授予獨家、免專利權、可出讓、不可撤回及全球性的許可。

不競爭及不招攬

- 不競爭責任：僱員不得於終止時為與我們現有產品具有基本相似適應症的任何個人或企業直接或間接從事任何工作、僱傭、諮詢或其他服務。
- 不招攬責任：僱員不得直接或間接代表本身或代表他人(i)招攬、誘導、試圖誘使我們的任何僱員終止其僱傭，(ii)僱用、招募或企圖僱用我們任職期間的僱員，或(iii)招攬本公司的客戶或前客戶。
- 期限：不競爭及不招攬責任應於僱員的整個僱傭期間存續直至僱傭終止後12個月。

董事服務合約及薪酬

本公司並無與其任何董事訂立服務合約。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於本招股章程日期生效。有關委任函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的其他資料—1.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一節。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房屋與其他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分別約為人民幣3,726,000元、人民幣3,660,000元及人民幣46,513,000元。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已付或應付予董事的其他酬金。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付予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總額(包括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房屋與其他津貼及其他實物利益)分別約為人民幣8,243,000元、人民幣20,622,000元及人民幣59,120,000元。

於往績紀錄期，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並無應收取任何酬金，勸誘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於往績紀錄期，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並無應收取任何酬金，作為有關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事務管理的離職補償。

於往績紀錄期，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董事會將檢討並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而於上市後將會接獲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當中將考慮同類公司所付的薪金、董事所投放的時間與職責及本集團的表現。因此，董事於往績紀錄期的過往薪酬未必能反映董事日後的薪酬水平，亦非相關指標。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往績紀錄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支付或應付予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其他款項。根據現行安排，估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基本全年薪酬總額（不包括根據任何酌情福利或獎金或其他額外福利作出的付款）約為人民幣3,844,912元。

有關董事於往績紀錄期薪酬的其他詳情以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附註9。

僱員薪酬及福利

我們的僱員均按其職務範圍及職責發放薪酬。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9月4日採納股份激勵計劃，讓本集團可向指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勵或回報。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的香港法律向我們提供指導及意見。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會於若干情況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包括：(a)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b)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告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時；(c)我們擬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招股章程所詳述者不同，或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招股章程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時；及(d)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查詢時。

合規顧問的委任年期由上市日期起至我們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就上市日期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之日止。

競爭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彼等概無在與我們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且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以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可能不時在更廣泛的醫療及生物製藥行業內的私人及公眾公司董事會任職。然而，由於該等非執行董事非我們的高級管理人員，我們認為彼等作為該等公司董事的權益不會令我們受到該等公司影響，從而無法繼續獨立運營本公司。